

汕头市濠江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关于公布区级部门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清单 (2021 年版) 的通知

区各有关部门:

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对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动态调整开展自查整改工作的通知》(粤办函〔2020〕113号)及《转发汕头市市监局 汕头市发改局 汕头市财政局 汕头市政数局关于落实行政事业性、经营服务性收费和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公示工作的通知》(汕濠市监〔2021〕4号)有关工作要求,为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提高审批效率,推进中介服务市场规范运行,我局组织各相关部门开展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自查梳理,截至2021年12月24日区级各部门共保留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116项。

现将汇总形成的《2021年濠江区区级部门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清单》(附件1)印发给你们,请继续做好以下工作:

一、开展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清单规范化管理。凡未纳入清单的中介服务事项,一律不得作为行政审批受理条件实施。各部门的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清单应在政府门户网站、本部门自媒体平台等对外公布(请于12月29日前将政府网站公示网址填报表(附件2)报我局备案),并在省政务服务事项管理系统中做好与相关行政审批事项的关联。

二、开展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清单动态化管理。各部门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清单根据“放管服”改革和法律、法规和规章等的立改废释进行动态调整，动态调整包括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的增加、取消、变更要素等情形。对发生调整的事项，应在调整后3个工作日内做好对外公布和在相关系统的更新、关联工作，并将调整后清单的纸质盖章版和电子文档可修改版通过粤政易报我局备案。（联系人：审改与法制股，黄进江；联系电话：86702335）

附件：1. 2021年濠江区区级部门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清单（截至2021年12月24日）

2. 中介服务事项清单政府网站公示网址填报表

濠江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2021年12月24日



2021年濠江区区级部门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清单（截至2021年12月24日）

序号	审批部门	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名称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类型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办理材料名称	中介服务设定依据	中介服务实施机构	中介服务机构性质	服务时限
1	濠江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验资报告或者财务审计报告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验资报告或者财务审计报告	1.《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2012年修正）第五十七条。 2.《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2013年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19号）第三、六条。	会计师事务所等验资机构	企业	双方协商约定
2	濠江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审计报告	民办职业培训学校的变更审批	行政许可	审计报告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2013年修正）第八、十一、五十三、五十四条。	会计师事务所等验资机构	企业	双方协商约定
3	濠江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清算报告	民办职业培训学校的变更审批	行政许可	清算报告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2013年修正）第八、十一、五十三、五十四条。	会计师事务所等验资机构	企业	双方协商约定
4	濠江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拟建学校（机构）的资产来源、资金数额及有效证明文件	民办职业培训学校新设立审批	行政许可	资产评估、验资报告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2013年修正）第八、十一、五十三、五十四条。	会计师事务所等验资机构	企业	双方协商约定
5	濠江区委统战部	出具民族团体成立验资报告	民族团体成立前审批	行政许可	验资报告	《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66号）第十一条	会计师事务所等验资机构	企业	按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6	濠江区委统战部	出具宗教团体成立验资报告	宗教团体成立前审批	行政许可	验资报告	《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66号）第十一条	会计师事务所等验资机构	企业	按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7	濠江区发展和改革局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咨询评估	政府投资项目审批（可行性研究报告）	其他行政权力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咨询评估	1、《国家发展改革委委托投资咨询评估管理办法》（2015年修订发改投(2015)1761号）第十条。 2、《汕头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汕市常[2018]4号）第二十三条。	具有相应资质的工程咨询机构	企业、社会组织	双方协商约定
8	濠江区发展和改革局	初步设计和概算编制	政府投资项目审批（初步设计概算）	其他行政权力	初步设计和概算编制	1、《国家发展改革委委托投资咨询评估管理办法》（2015年修订发改投(2015)1761号） 2、《汕头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汕市常[2018]4号）第二十七条、第二十九条	具有相应资质的工程设计企业、工程咨询机构	企业、社会组织	双方协商约定
9	濠江区发展和改革局	评估财政性投资项目初步设计概算	政府投资项目审批（初步设计概算）	其他行政权力	审查报告	《政府投资条例》第十一条	具有相应资质的工程设计企业、工程咨询机构	企业、社会组织	按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序号	审批部门	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名称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类型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办理材料名称	中介服务设定依据	中介服务实施机构	中介服务机构性质	服务时限
10	濠江区发展和改革局	有效的真伪、质量、技术等检测、鉴定报告	对纪检监察、司法、行政工作中所涉及的价格不明或价格有争议的，实行市场调节价的有形产品、无形资产和各类有偿服务进行价格认定	行政确认	有效的真伪、质量、技术等检测、鉴定报告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价格认证中心关于印发〈价格认定行为规范〉的通知》（发改价证办〔2016〕84号；第十三条第三款	具有相关资质的机构	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双方协商约定
11	濠江区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建议书编制、咨询评估	政府投资项目审批（项目建议书）	其他行政权力	项目建议书编制、咨询评估	1、《国家发展改革委委托投资咨询评估管理办法》（2015年修订发改投〔2015〕1761号）第十条。 2、《汕头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汕市常〔2018〕4号）第二十二条。	具有相应资质的工程咨询机构	企业、社会组织	双方协商约定
12	濠江区发展和改革局	开展重大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评估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	行政许可	分析报告、评估报告	1.《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国家发展改革委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的通知》（发改投资〔2012〕2492号）第三条、第五条； 2.《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重大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发改重点〔2012〕1095号）	具备相应的投资项目评估咨询资格	企业、事业单位	双方协商约定
13	汕头市生态环境局濠江分局	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	入河排污口设置审核	行政许可	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	《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办法》（2004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令第22号发布，根据2015年12月16日《水利部关于废止和修改部分规章的决定》修正）第十条。	具有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水文水资源调查评价工作相应能力的单位	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双方协商约定
14	汕头市生态环境局濠江分局	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技术审查	入河排污口设置审核	行政许可	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	《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2005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令第23号）第三十一条。	具有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水文水资源调查评价工作相应能力的单位	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双方协商约定
15	汕头市生态环境局濠江分局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估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	行政许可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82号修订）第九条	技术机构	事业单位、企业	双方协商约定

序号	审批部门	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名称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类型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办理材料名称	中介服务设定依据	中介服务实施机构	中介服务机构性质	服务时限
16	濠江区卫生健康局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验资	医疗机构设置审批	行政许可	资信证明（医疗机构基本标准规定投资总额的）	1.《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国务院令149号公布，2016年2月6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予以修改）第十八条。 2.《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卫生部令1994年第35号）第二十五条。	会计事务所等验资机构	企业	双方协商约定
17	濠江区卫生健康局	医疗机构执业资产评估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执业登记）	行政许可	资产评估报告	1.《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国务院令149号公布，2016年2月6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予以修改）第十八条。 2.《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卫生部令1994年第35号）第二十五条。	会计事务所等验资机构	企业	双方协商约定
18	濠江区卫生健康局	生活饮用水卫生许可水质检测（新证）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新证）	行政许可	生活饮用水水质检测报告	1、《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第二十九条。 2、《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1996年年建设部、卫生部令第53号，2016年修订）第七条。 3、《城市供水水质管理规定》（建设部令2007年第156号第八条 第十二条。	具有相关资质的机构	事业单位、企业	双方协商约定
19	濠江区卫生健康局	生活饮用水卫生许可水质检测（延续）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延续）	行政许可	生活饮用水水质检测报告	1、《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第二十九条。 2、《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1996年年建设部、卫生部令第53号，2016年修订）第七条。 3、《城市供水水质管理规定》（建设部令2007年第156号第八条 第十二条。	具有相关资质的机构	事业单位、企业	双方协商约定
20	濠江区卫生健康局	《放射诊疗许可证》校验所需的放射工作人员个人剂量监测、健康检查	放射诊疗许可（校验）	行政许可	放射工作人员个人剂量监测报告、健康检查报告	《放射诊疗管理规定》（2016年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令8号）第十七条。《放射诊疗许可证发放管理程序》（卫监督发〔2006〕479号第十八条。《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医疗机构放射诊疗的管理规定》第十六条	具备放射技术服务机构资质的检测单位	事业单位、企业	双方协商约定
21	濠江区卫生健康局	《放射诊疗许可证》校验所需的放射诊疗辐射工作场所防护的检测	放射诊疗许可（校验）	行政许可	近一年放射诊疗场所防护检测报告	1、《放射诊疗管理规定》（2016年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令8号）第十三条第十七条。2、《放射诊疗许可证发放管理程序》（卫监督发〔2006〕479号第六条、第十八条。	具备放射技术服务机构资质的检测单位	事业单位、企业	双方协商约定
22	濠江区卫生健康局	《放射诊疗许可证》校验所需的设备放射防护性能检测	放射诊疗许可（校验）	行政许可	近一年放射诊疗设备防护性能检测报告	1、《放射诊疗管理规定》（2016年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令8号）第十三条第十七条。2、《放射诊疗许可证发放管理程序》（卫监督发〔2006〕479号第六条、第十八条。	具备放射技术服务机构资质的检测单位	事业单位、企业	双方协商约定

序号	审批部门	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名称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类型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办理材料名称	中介服务设定依据	中介服务实施机构	中介服务机构性质	服务时限
23	濠江区卫生健康局	《放射诊疗许可证》核发所需的放射诊疗辐射工作场所防护的检测	放射诊疗许可（新证）	行政许可	近一年放射诊疗场所防护检测报告	1、《放射诊疗管理规定》（2016年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令第8号）第十三条第十七条。2、《放射诊疗许可证发放管理程序》（卫监督发〔2006〕479号第六条、第十八条。	具备放射技术服务机构资质的检测单位	事业单位、企业	双方协商约定
24	濠江区卫生健康局	《放射诊疗许可证》核发所需的设备放射防护性能检测	放射诊疗许可（新证）	行政许可	近一年放射诊疗设备防护性能检测报告	1、《放射诊疗管理规定》（2016年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令第8号）第十三条第十七条。2、《放射诊疗许可证发放管理程序》（卫监督发〔2006〕479号第六条、第十八条。	具备放射技术服务机构资质的检测单位	事业单位、企业	双方协商约定
25	濠江区卫生健康局	《放射诊疗许可证》变更所需的放射诊疗辐射工作场所防护的检测	放射诊疗许可（变更）	行政许可	近一年放射诊疗场所防护检测报告	1、《放射诊疗管理规定》（2016年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令第8号）第十三条第十七条。2、《放射诊疗许可证发放管理程序》（卫监督发〔2006〕479号第六条、第十八条。	具备放射技术服务机构资质的检测单位	事业单位、企业	双方协商约定
26	濠江区卫生健康局	《放射诊疗许可证》变更所需的设备放射防护性能检测	放射诊疗许可（变更）	行政许可	近一年放射诊疗设备防护性能检测报告	1、《放射诊疗管理规定》（2016年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令第8号）第十三条第十七条。2、《放射诊疗许可证发放管理程序》（卫监督发〔2006〕479号第六条、第十八条。	具备放射技术服务机构资质的检测单位	事业单位、企业	双方协商约定
27	濠江区卫生健康局	职业病危害放射防护预评价	新建、扩建、改建放射诊疗建设项目卫生审查（预评价审核）	其他类别	职业病危害放射防护预评价报告	《放射诊疗管理规定》（2016年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令第8号）第十二条	具备放射技术服务机构资质的检测单位	事业单位、企业	双方协商约定
28	濠江区卫生健康局	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放射防护评价	新建、扩建、改建放射诊疗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其他类别	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放射防护评价报告	《放射诊疗管理规定》（2016年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令第8号）第十三条	具备放射技术服务机构资质的检测单位	事业单位、企业	双方协商约定
29	濠江区卫生健康局	出具放射诊疗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放射防护预评价报告书（表）	新建、扩建、改建放射诊疗建设项目卫生审查（预评价审核）	其他行政权力	放射诊疗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放射防护预评价报告书（表）	1.《职业病防治法》（2018年第四次修正）第十七条； 2.《放射诊疗管理规定》（卫生部令第46号公布、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令第8号修改）； 3.《卫生部关于印发〈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管理办法〉等文件的通知》（卫监发〔2012〕25号）。	具备放射技术服务机构资质的检测单位	事业单位、企业	按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序号	审批部门	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名称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类型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办理材料名称	中介服务设定依据	中介服务实施机构	中介服务机构性质	服务时限
30	濠江区卫生健康局	出具放射诊疗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放射防护控制效果评价报告	新建、扩建、改建放射诊疗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其他行政权力	放射诊疗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放射防护控制效果评价报告	1.《职业病防治法》（2018年第四次修正）第十八条第三、四款； 2.《放射诊疗管理规定》（卫生部令第 46 号公布、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令第8号修改）； 3.《卫生部关于印发<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管理办法>等文件的通知》（卫监发〔2012〕25号）。	具备放射技术服务机构资质的检测单位	事业单位、企业	按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31	濠江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出具单用途商业预付卡备案企业经审计机构审计的上一年度财务报表及合并财务报表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经审计机构审计的上一年度财务报表及合并财务报表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管理办法（试行）》（商务部令2012年第9号）第九条、第十条	具有相关资质的机构	事业单位、企业	按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32	濠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核算工程总造价	商品房预售款使用核准	其他行政权力	项目投资概况表	《汕头经济特区商品房销售条例》第四十七条、四十八条。	具有建设工程造价咨询资质的机构	企业	双方协商约定
33	濠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消防设计文件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行政许可	消防设计文件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住建部令第51号）第二、三条（第十六条）	具有建设工程设计资质的企业	企业	双方协商约定
34	濠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大中型工程初步设计文件编制	大中型建设工程初步设计审查	行政许可	技术文件	《广东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2007年）第七条、第十九条。	具有建设工程设计等相关资质的单位	企业	双方协商约定
35	濠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拟建设场地工程地质勘察报告编制	大中型建设工程初步设计审查	行政许可	技术文件	《广东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2007年）第七条、第十九条。	具有建设工程勘察等相关资质的单位	企业	双方协商约定

序号	审批部门	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名称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类型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办理材料名称	中介服务设定依据	中介服务实施机构	中介服务机构性质	服务时限
36	濠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建筑工程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核发	行政许可	建筑工程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2013年第13号）第三条	列入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机构目录的单位	事业单位、企业	1. 大型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基础设施工程为15个工作日，中型及以下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基础设施工程为10个工作日。2. 工程勘察文件，甲级项目为7个工作日，乙级及以下项目为5个工作日。以上时限不包括施工图修改时间和审查机构的复审时间。
37	濠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货运车辆燃料消耗量核查	经营性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许可	行政许可	车辆燃料消耗量达标车型参数及配置核查表	1.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2016年4月11日交通运输部令第35号）第六条； 2. 《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2016年1月22日交通运输部令第1号）第二章、第五章； 3. 《道路运输车辆燃料消耗量检测和监督管理办法》（2009年6月26日交通运输部令第11号）第三条、第二十四条。	具有相应资质的机动车综合性能检测机构	企业	双方协商约定
38	濠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货运车辆技术等级评定检测	经营性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许可	行政许可	车辆技术等级评定结论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2019年3月2日国务院令709号）第二十一条、第三十条； 2.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2016年4月11日交通运输部令第35号）第六条； 3. 《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2016年1月22日交通运输部令第1号）第二章、第五章。	具有相应资质的机动车综合性能检测机构	企业	双方协商约定
39	濠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教学车辆技术等级评定检测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许可	行政许可	教学车辆数量、车型、技术条件说明	1.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2016年4月21日交通运输部令第51号）第三十五条； 2. 《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2016年1月22日交通运输部令第1号）第二章、第五章。	具有相应资质的机动车综合性能检测机构	企业	双方协商约定

序号	审批部门	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名称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类型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办理材料名称	中介服务设定依据	中介服务实施机构	中介服务机构性质	服务时限
40	濠江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编制占用、影响市管农业灌溉水源、灌排工程设施方案和兴建等效替代工程或补救措施方案	占用农业灌溉水源、灌排工程设施审批	行政许可	兴建等效替代工程或补救措施方案	《广东省水利工程管理条例》（2014年修正）（2000年）第二十五条	无资质要求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或委托有关机构编制	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双方协商约定
41	濠江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水利工程管理和保护范围内新建、扩建、改建的工程项目方案审批 编制安全影响分析报告或防洪评价报告	水利工程管理和保护范围内新建、扩建、改建的工程项目方案审批	行政许可	安全影响分析报告或防洪评价报告	《广东省水利工程管理条例》（2014年修正）（2000年）第二十一条	无资质要求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或委托有关机构编制	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双方协商约定
42	濠江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编制水利工程初步设计文件	水利工程初步设计文件审批	行政许可	初步设计报告书、工程地质勘察报告	水利工程建设程序管理暂行规定（2017年修订）第7条	具有相应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的单位	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双方协商约定
43	濠江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工程建设方案审批编制防洪评价报告	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工程建设方案审批	行政许可	防洪评价报告	《广东省河道堤防管理条例》（2012年修正）（2012年） 第七条	无资质要求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或委托有关机构编制	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双方协商约定
44	濠江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编制水工程建设规划专题论证报告	水工程建设规划同意书审核	行政许可	水工程建设规划专题论证报告	2.《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2006年国务院令第460号）第二、三、十、十一、十四条。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或委托有关机构编制	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双方协商约定
45	濠江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内的生产经营活动审批编制安全影响分析报告或防洪评价报告	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内的生产经营活动审批	行政许可	安全影响分析报告或防洪评价报告	《广东省水利工程管理条例》（2014年修正）（2000年）第二十一条	无资质要求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或委托有关机构编制	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双方协商约定

序号	审批部门	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名称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类型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办理材料名称	中介服务设定依据	中介服务实施机构	中介服务机构性质	服务时限
46	濠江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编制洪水影响评价报告	非防洪建设项目洪水影响评价报告审批	行政许可	洪水影响评价报告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2016年修改) 第三十三条	无资质要求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或委托有关机构编制	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双方协商约定
47	濠江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编制河口滩涂开发利用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	开发利用河口滩涂	行政许可	河口滩涂开发利用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	广东省河口滩涂管理条例(2001年) 第十一条	具有相应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的单位	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双方协商约定
48	濠江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河道管理范围内有关活动(含临时占用)审批编制防洪评价报告	河道管理范围内有关活动(含临时占用)审批	行政许可	防洪评价报告	《广东省河道堤防管理条例》(2012年修正)(2012年) 第六条	无资质要求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或委托有关机构编制	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双方协商约定
49	濠江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城市建设填堵水域、废除围堤审核编制防洪评价报告	城市建设填堵水域、废除围堤审核	行政许可	防洪评价报告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第三十四条	无资质要求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或委托有关机构编制	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双方协商约定
50	濠江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编制蓄水安全鉴定报告	对水利水电建设工程蓄水安全鉴定报告的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蓄水安全鉴定报告	《水利水电建设工程蓄水安全鉴定暂行办法》(2017年水利部令第49号修改) 第十八条	具有相应工程资质的单位	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双方协商约定
51	濠江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编制降等或者报废论证报告	对水行政主管部门管辖的水库工程降等与报废的审批	其他行政权力	降等或者报废论证报告	《水库降等与报废管理办法(试行)》(2003年水利部令第18号) 第十八条	具有相应工程资质的单位	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双方协商约定
52	濠江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编制水利工程项目法人验收工作计划、法人验收鉴定书备案的报告	对水利工程项目法人验收工作计划、法人验收鉴定书的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关于XX工程XX备案的报告	《水利工程项目验收管理规定》(2017年水利部令第49号修改) 第十三条、第十七条	工程建设管理服务机构	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双方协商约定

序号	审批部门	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名称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类型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办理材料名称	中介服务设定依据	中介服务实施机构	中介服务机构性质	服务时限
53	濠江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编制水利类水务工程的验收鉴定书或市政类水务工程的竣工验收报告	对水利工程项目法人验收工作计划、法人验收鉴定书的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水利类水务工程的验收鉴定书或市政类水务工程的竣工验收报告	《水利工程项目验收管理规定》（2017年水利部令第49号修改）第十三条、第十七条	工程建设管理服务机构	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双方协商约定
54	濠江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编制水利类水务工程的分部工程、单位工程质量评定表或市政类水务工程的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表	对水利工程项目法人验收工作计划、法人验收鉴定书的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水利类水务工程的分部工程、单位工程质量评定表或市政类水务工程的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表	《水利工程项目验收管理规定》（2017年水利部令第49号修改）第十三条、第十七条	工程建设管理服务机构	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双方协商约定
55	濠江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编制地下管网工程竣工测量报告	对水利工程项目法人验收工作计划、法人验收鉴定书的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地下管网工程，项目法人委托的具有测绘资质的第三方测绘单位出具的地下管网工程竣工测量报告	《水利工程项目验收管理规定》（2017年水利部令第49号修改）第十三条、第十七条	具有测绘资质的单位	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双方协商约定
56	濠江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编制闭水试验合格报告或内窥监测合格报告	对水利工程项目法人验收工作计划、法人验收鉴定书的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排水管网工程，闭水试验合格报告及水行政主管部门或项目法人委托的第三方内窥检测单位出具的内窥监测合格报告	《水利工程项目验收管理规定》（2017年水利部令第49号修改）第十三条、第十七条	具有质量检测资质的单位	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双方协商约定
57	濠江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编制水质检测合格报告及水压试验合格报告	对水利工程项目法人验收工作计划、法人验收鉴定书的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供水管网工程，水质检测合格报告及水压试验合格报告	《水利工程项目验收管理规定》（2017年水利部令第49号修改）第十三条、第十七条	具有质量检测资质的单位	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双方协商约定
58	濠江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编制在建水工程度汛方案	对涉及防汛调度或者影响其他工程和设施度汛安全的在建水利工程度汛方案的批准	其他行政权力	在建水工程度汛方案	《水利工程建设安全生产管理规定》（2017年水利部令第49号修改）第二十一条	无资质要求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或委托有关机构编制	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双方协商约定
59	濠江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编制水电站防洪库容汛期调度运用计划	对水电站防洪库容汛期调度运用计划的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水电站防洪库容汛期调度运用计划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汛条例》2011年国务院令第588号修订第十四条	无资质要求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或委托有关机构编制	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双方协商约定

序号	审批部门	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名称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类型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办理材料名称	中介服务设定依据	中介服务实施机构	中介服务机构性质	服务时限
60	濠江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对未达到防洪标准、抗震设防标准, 或者有严重质量缺陷的水库大坝的控制运用计划的备案 编制未达到防洪标准、抗震设防标准, 或者有严重质量缺陷的水库大坝的控制运用计划	对未达到防洪标准、抗震设防标准, 或者有严重质量缺陷的水库大坝的控制运用计划的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未达到防洪标准、抗震设防标准, 或者有严重质量缺陷的水库大坝的控制运用计划	《广东省水库大坝安全管理实施细则》2018年粤府令第251号修改第十条	无资质要求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或委托有关机构编制	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双方协商约定
61	濠江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对未达到防洪标准、抗震设防标准, 或者有严重质量缺陷的水库大坝的控制运用计划的批准 编制未达到防洪标准、抗震设防标准, 或者有严重质量缺陷的水库大坝的控制运用计划	对未达到防洪标准、抗震设防标准, 或者有严重质量缺陷的水库大坝的控制运用计划的批准	其他行政权力	未达到防洪标准、抗震设防标准, 或者有严重质量缺陷的水库大坝的控制运用计划	《广东省水库大坝安全管理实施细则》2018年粤府令第251号修改第十条	无资质要求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或委托有关机构编制	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双方协商约定
62	濠江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编制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书	新增取水许可	行政许可	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书	《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2006年)第十一条	无资质要求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或委托有关机构编制	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双方协商约定
63	濠江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编制对不能避免造成水土流失危害的认定报告	对不能避免造成水土流失危害的认定	行政确认	对”不能避免造成水土流失危害”的认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实施条例》第三十三条	无资质要求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或委托有关机构编制	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双方协商约定
64	濠江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编制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对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材料的报备	其他行政权力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第二条	无资质要求 申请人可按要求委托有关机构编制	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双方协商约定

序号	审批部门	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名称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类型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办理材料名称	中介服务设定依据	中介服务实施机构	中介服务机构性质	服务时限
65	濠江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编制水平衡测试报告	对重点用水单位水平衡测试结果的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水平衡测试	《广东省节约用水办法》第十五条	无资质要求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或委托有关机构编制	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双方协商约定
66	濠江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编制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监测情况报告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监测情况报告	其他行政权力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监测情况报告	《广东省水土保持条例》第三十一条	无资质要求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或委托有关机构编制	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双方协商约定
67	濠江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水域滩涂养殖证的审核（变更） 出具水域、滩涂界至图	水域滩涂养殖证的审核（变更）	行政许可	具有测绘资质机构出具的水域、滩涂界至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2013年修正本）第十一条。2.《水域滩涂养殖发证登记办法》第五条；3.《中华人民共和国养殖证》发放指南	根据申请使用水域、滩涂面积大小，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或委托具有测绘资质的机构	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双方协商约定
68	濠江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水域滩涂养殖证的审核（延期） 出具水域、滩涂界至图	水域滩涂养殖证的审核（延期）	行政许可	具有测绘资质机构出具的水域、滩涂界至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2013年修正本）第十一条。2.《水域滩涂养殖发证登记办法》第五条；3.《中华人民共和国养殖证》发放指南	根据申请使用水域、滩涂面积大小，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或委托具有测绘资质的机构	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双方协商约定

序号	审批部门	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名称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类型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办理材料名称	中介服务设定依据	中介服务实施机构	中介服务机构性质	服务时限
69	濠江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水域滩涂养殖证的审核（新申请）出具水域、滩涂界至图	水域滩涂养殖证的审核（新申请）	行政许可	具有测绘资质机构出具的水域、滩涂界至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2013年修正本）第十一条。2.《水域滩涂养殖发证登记办法》第五条；3.《中华人民共和国养殖证》发放指南	根据申请使用水域、滩涂面积大小，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或委托具有测绘资质的机构	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双方协商约定
70	濠江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企业投资类）编制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企业投资类）	行政许可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广东省水土保持条例（2016年修订）》(2017年)第十七条	无资质要求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或委托有关机构编制	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双方协商约定
71	濠江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政府投资、非盈利组织投资和个人投资类）编制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政府投资、非盈利组织投资和个人投资类）	行政许可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广东省水土保持条例（2016年修订）》(2017年)第十七条	无资质要求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或委托有关机构编制	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双方协商约定
72	濠江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船员考试培训证明	市、县级渔业船舶船员证书签发	行政许可	培训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船员管理办法》农业部令2014年；广东省海洋与渔业局《关于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船员管理办法〉的补充通知》（粤海渔函〔2016〕465号）	专业中介机构	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双方协商约定
73	濠江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船员健康证明	市、县级渔业船舶船员证书签发	行政许可	健康状况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船员管理办法》农业部令2014年	乡级以上医院	事业单位	双方协商约定
74	濠江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编制水平衡测试报告	对重点用水单位水平衡测试结果的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水平衡测试	《广东省节约用水办法》第十五条	无资质要求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或委托有关机构编制	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双方协商约定

序号	审批部门	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名称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类型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办理材料名称	中介服务设定依据	中介服务实施机构	中介服务机构性质	服务时限
75	濠江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渔业用水水质检测报告	水产苗种生产许可证的审批、审核	行政许可	水产苗种生产许可证行政审批告知承诺书	《水产苗种管理办法》（农业部令第46号，2005年4月1日实施）第十二条 从事水产苗种生产的单位和个人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有固定的生产场地，水源充足，水质符合渔业用水标准；（二）用于繁殖的亲本来源于原、良种场，质量符合种质标准；（三）生产条件和设施符合水产苗种生产技术操作规程的要求；（四）有与水产苗种生产和质量检验相适应的专业技术人员。	具有相关资质的机构	事业单位、企业	按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76	濠江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编制水行政主管部门管辖的水库大坝安全评价和安全鉴定报告书	对水行政主管部门管辖的水库大坝、水闸安全鉴定意见的审定	行政确认	1. 大坝安全评价报告 2. 大坝安全鉴定报告书	《水库大坝安全鉴定办法》第十一条	具有相关资质的机构	事业单位、企业	按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77	濠江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编制水行政主管部门管辖的水闸安全评价报告	对水行政主管部门管辖的水库大坝、水闸安全鉴定意见的审定	行政确认	水闸安全评价报告	《水闸安全鉴定办法》第十二条	具有相关资质的机构	事业单位、企业	按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78	濠江区财政局	具有资质的中介机构鉴证的上一年度财务报表和审计报告	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审核	其他行政权力	具有资质的中介机构鉴证的上一年度财务报表和审计报告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 2.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2007年12月6日国务院令512号）第八十四条； 3.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8〕13号）第三条。	具有会计师事务所资质的机构	企业	双方协商约定
79	濠江区自然资源局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编制	采矿权新立登记	行政许可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评审意见及公告结果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1996年修正）第三、十五条。 2. 《矿产资源开采等级管理办法》（1998年国务院令241号）第三条、第四条。	具有相关资质的机构	事业单位、企业	双方协商约定
80	濠江区自然资源局	开采矿产资源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编制	采矿权新立登记	行政许可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及环保部门批复文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1996年修正）第三、十五条。 2. 《矿产资源开采等级管理办法》（1998年国务院令241号）第三条、第四条。	具有相关资质的机构	事业单位、企业	双方协商约定
81	濠江区自然资源局	建设项目规划选址评估报告编制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	行政许可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选址意见报告书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管理办法》第二、四、七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5年修正）第二十四条《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2013年第三十二条《城乡规划编制单位资质管理规定》第十二条	具有相应城乡规划编制资质的机构	事业单位、企业	双方协商约定
82	濠江区自然资源局	建设项目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	行政许可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选址意见报告书	1.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管理办法》（国土资源部2008年第42号）第七条。 2.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单位资质管理办法》（国土资源部令2005年第29号发布，国土资源部令2015年第62号予以修正）第六条。	具有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资质的机构	事业单位、企业	双方协商约定
83	濠江区自然资源局	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建筑类）	建设工程规划类许可证核发（建筑类）	行政许可	总平面图、建筑设计方案图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5年修正）第四十、四十三、四十四条。 2. 《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	具有相应建筑设计资质的机构	事业单位、企业	双方协商约定

序号	审批部门	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名称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类型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办理材料名称	中介服务设定依据	中介服务实施机构	中介服务机构性质	服务时限
84	濠江区自然资源局	建设工程地形图测绘（建筑类）	建设工程规划类许可证核发（建筑类）	行政许可	现状地形图	《汕头经济特区城乡规划规划条例》（2014年）第十七条。	具有相应测绘资质的机构	事业单位、企业	双方协商约定
85	濠江区自然资源局	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市政类）	建设工程规划类许可证核发（市政类）	行政许可	总平面图、建筑设计方案图	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5年修正）第四十、四十三、四十四条。 2.《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	具有相应建筑工程设计资质的机构	事业单位、企业	双方协商约定
86	濠江区自然资源局	建设工程地形图测绘（市政类）	建设工程规划类许可证核发（市政类）	行政许可	现状地形图	《汕头经济特区城乡规划规划条例》（2014年）第十七条。	具有相应测绘资质的机构	事业单位、企业	双方协商约定
87	濠江区自然资源局	建设工程验线	建设工程验线	其他行政权力	放线测量成果	《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2013年第四十五条。	具有相应测绘资质的机构	事业单位、企业	双方协商约定
88	濠江区自然资源局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测绘报告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合格证核发	行政确认	具有相应资质的测量机构出具的XX市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成果	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5年修正）第四十五条。 2.《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2013年）第四十六条。	具有相应测绘资质的机构	事业单位、企业	双方协商约定
89	濠江区自然资源局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设计服务	财政投资地质灾害治理项目竣工验收	行政许可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设计	《地质灾害防治条例》（国务院第394号）第三十六条	具有相应测绘资质的机构	事业单位、企业	按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90	濠江区自然资源局	出具土地评估报告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划拨审核；政府储备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租赁审批	行政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2014年修订）第二十二条、第二十九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修正版）第五十三条；《关于印发《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范》（试行）和《协议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范》（试行）的通知》（国土资发〔2006〕114号）	具有相应测绘资质的机构	事业单位、企业	按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91	濠江区自然资源局	编制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	采矿权转让登记、探矿权变更登记、探矿权注销登记、采矿权注销登记、探矿权转让登记、采矿权新立登记、采矿权变更登记、探矿权新立登记、探矿权延续登记、采矿权延续登记	行政许可	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	《探矿权采矿权转让管理办法》第九条《财政部、国土资源部关于印发〈矿业权出让收益征收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综〔2017〕35号）国土资源部关于印发《矿业权出让转让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国土资发〔2000〕309号）第十七条	具有相应测绘资质的机构	事业单位、企业	按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92	濠江区自然资源局	出具国有土地使用权续期审核的土地评估报告	国有土地使用权续期审核	行政许可	无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第二十二条、第四十条、第四十一条；《关于印发《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范》（试行）和《协议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范》（试行）的通知》（国土资发〔2006〕114号）	具有相应测绘资质的机构	事业单位、企业	按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序号	审批部门	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名称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类型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办理材料名称	中介服务设定依据	中介服务实施机构	中介服务机构性质	服务时限
93	濠江区自然资源局	出具土地评估报告和土地估价技术成果	收回国有土地使用权； 出让后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分割转让审批； 建设用地改变土地用途审核； 土地出让金	行政征收 其他行政权力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	出具土地价格评估报告	《协议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令第21号）《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令第39号）《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	具有相应测绘资质的机构	事业单位、企业	按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94	濠江区自然资源局	编制土地复垦方案报告	临时用地审批	行政许可	土地复垦方案报告书	《土地管理法》第五十七条	具有相应测绘资质的机构	事业单位、企业	按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95	濠江区自然资源局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服务	财政投资地质灾害治理项目竣工验收	行政许可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报告	《地质灾害防治条例》（国务院第394号）第三十六条	具有相应测绘资质的机构	事业单位、企业	按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96	濠江区自然资源局	编制海域使用论证报告书（表）	海域使用权初始审核、审批、海域使用预审、海域使用权变更审核、审批、海域使用权续期审核、审批、临时海域使用权审批、海域使用权转让审批	行政许可	论证报告书（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域使用管理法》（2001年主席令第六十一号）第十六条，《广东省海域使用管理条例》（2007省人大常委会公告第72号）第十二条，《填海项目竣工海域使用验收管理办法》（国海规范〔2016〕3号）第六条，《海域使用权管理规定》（国海发〔2006〕27号）第六条、第七条，《国家海洋局关于进一步规范海域使用论证管理工作的意见》（国海规范〔2016〕10号）。	具有相应测绘资质的机构	事业单位、企业	按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97	濠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办理企业设立登记的申请人注册资本证明或验资	非公司企业法人开业登记	行政许可	主管部门（出资人）的出资证明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九十二条。 2.《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第十五条。 3.《国务院关于印发注册资本登记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国发〔2014〕7号）第二条。 4.《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商事登记提交材料规范和商事登记申请文书规范的通知》（粤市监规字〔2019〕1号）第一章第十条。	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的企业	企业	双方协商约定
98	濠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办理企业变更登记的申请人注册资本证明或验资	非公司企业法人变更登记	行政许可	主管部门（出资人）的出资证明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九十二条。 2.《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第十五条。 3.《国务院关于印发注册资本登记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国发〔2014〕7号）第二条。 4.《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商事登记提交材料规范和商事登记申请文书规范的通知》（粤市监规字〔2019〕1号）第一章第十二条。	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的企业	企业	双方协商约定

序号	审批部门	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名称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类型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办理材料名称	中介服务设定依据	中介服务实施机构	中介服务机构性质	服务时限
99	濠江区应急管理局	出具危险化学品经营安全评价报告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核发（延期）、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核发（变更）、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核发（新领）	行政许可	带有储存设施的，须提供安全评价报告	《广东省人民政府第四轮行政审批事项调整目录》广东省人民政府第四轮行政审批事项调整目录,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三十三条、三十五条,《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第五条,《广东省人民政府2012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目录（第一批）》广东省人民政府2012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目录（第一批）	具有相应资质的安评机构	企业、事业单位	按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100	濠江区应急管理局	危险化学品使用企业安全评价报告编制	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核发（新领）	行政许可	安全评价报告	1.《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21年修正）第三十二条； 2.《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2013年国务院令 第591号修订，2013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645号修正）第二十二条； 3.《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实施办法》（2011年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7号公布，2015年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9号修改）第十三条	具有相应资质的安评机构	企业、事业单位	双方协商约定
101	濠江区应急管理局	危险化学品使用企业（延期）安全评价报告编制	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核发（延期）	行政许可	安全评价报告	1.《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21年修正）第三十二条； 2.《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2013年国务院令 第591号修订，2013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645号修正）第二十二条； 3.《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实施办法》（2011年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7号公布，2015年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9号修改）第十三条、第十八条	具有相应资质的安评机构	事业单位、企业	双方协商约定
102	濠江区应急管理局	烟花爆竹经营（批发）企业安全评价报告编制	烟花爆竹经营（批发）许可证核发（新领）	行政许可	安全评价报告	1.《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21年修正）第三十二条； 2.《烟花爆竹经营许可实施办法》（2013年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65号）第六条、第八条	具有相应资质的安评机构	企业、事业单位	双方协商约定
103	濠江区应急管理局	烟花爆竹经营（批发）企业（延期）安全评价报告编制	烟花爆竹经营（批发）许可证核发（延期）	行政许可	安全评价报告	1.《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21年修正）第三十二条； 2.《烟花爆竹经营许可实施办法》（2013年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65号）第六条	具有相应资质的安评机构	事业单位、企业	双方协商约定
104	濠江区应急管理局	救护协议	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首次申请）	行政许可	救护协议	1.《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2009年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20号公布，2015年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8号修改）第六条、第八条	提供救援服务的应急救援组织	企业、事业单位	双方协商约定

序号	审批部门	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名称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类型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办理材料名称	中介服务设定依据	中介服务实施机构	中介服务机构性质	服务时限
105	濠江区应急管理局	非煤矿矿山企业安全评价报告编制	非煤矿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首次申请）	行政许可	安全评价报告	1.《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21年修正）第三十二条； 2.《非煤矿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2009年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20号公布，2015年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8号修改）第六条	具有相应资质的安评机构	企业、事业单位	双方协商约定
106	濠江区应急管理局	非煤矿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延期）安全评价报告编制	非煤矿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延期）	行政许可	安全评价报告	1.《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21年修正）第三十二条； 2.《非煤矿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2009年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20号公布，2015年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8号修改）第六条、第十九条	具有相应资质的安评机构	事业单位、企业	双方协商约定
107	濠江区应急管理局	非煤矿矿山建设项目安全预评价	非煤矿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含坑探工程安全专篇）	行政许可	建设项目安全评价报告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2010年国家安监总局令第36号，2015年国家安监总局令第77号修改）第十条	具有相应资质的安评机构	企业、事业单位	双方协商约定
108	濠江区应急管理局	非煤矿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编制	非煤矿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含坑探工程安全专篇）	行政许可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	1.《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2010年国家安监总局令第36号，2015年国家安监总局令第77号修改）第十条	具有相应专业设计资质的设计单位	企业、事业单位	双方协商约定
109	濠江区应急管理局	烟花爆竹批发经营企业储存烟花爆竹建设项目安全预评价	烟花爆竹批发经营企业储存烟花爆竹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行政许可	安全评价报告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2010年国家安监总局令第36号，2015年国家安监总局令第77号修改）第七条、第八条	具有相应资质的安评机构	企业、事业单位	双方协商约定
110	濠江区应急管理局	烟花爆竹批发经营企业储存烟花爆竹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编制	烟花爆竹批发经营企业储存烟花爆竹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行政许可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2010年国家安监总局令第36号，2015年国家安监总局令第77号修改）第十条、第十二条	具有相应专业设计资质的设计单位	企业、事业单位	双方协商约定
111	濠江区应急管理局	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安全预评价	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行政许可	安全评价报告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2010年国家安监总局令第36号，2015年国家安监总局令第77号修改）第七条、第八条）第八条	具有相应资质的安评机构	企业、事业单位	双方协商约定
112	濠江区应急管理局	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编制	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行政许可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2010年国家安监总局令第36号，2015年国家安监总局令第77号修改）第十条、第十二条	具有相应专业设计资质的设计单位	企业、事业单位	双方协商约定

序号	审批部门	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名称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类型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办理材料名称	中介服务设定依据	中介服务实施机构	中介服务机构性质	服务时限
113	濠江区应急管理局	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评价报告编制	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新领）	行政许可	安全评价报告	1.《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21年修正）第三十二条； 2.《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2013年国务院令 第591号修订，2013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645号修正）第二十二条； 3.《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2011年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1号公布，2015年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9号修改）第十九条、第二十五条、第三十三条	具有相应资质的安评机构	企业、事业单位	双方协商约定
114	濠江区应急管理局	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延期）安全评价报告编制	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延期）	行政许可	安全评价报告	1.《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21年修正）第三十二条； 2.《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2013年国务院令 第591号修订，2013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645号修正）第二十二条； 3.《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2011年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1号公布，2015年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9号修改）第十九条、第二十五条、第三十三条	具有相应资质的安评机构	事业单位、企业	双方协商约定
115	濠江区民政局	社会团体注册资金验资报告	社会团体成立登记	行政许可	社会团体注册资金验资报告	1.《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2016年国务院令 第666号修订）第十一条。 2.《广东省行业协会条例》（2015年12月2日公布）第十一条。 3.《广东省民政厅关于异地商会登记的管理办法》（粤民民〔2013〕286号）第十一条。 4.《汕头经济特区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办法》（市政府令第136号）第十二条。	会计事务所等具有相关资质的机构	企业	双方协商约定
116	濠江区民政局	民办非企业开办资质验资	民办非企业单位的成立登记	行政许可	民办非企业开办资金验资	1.《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令 第251号）第九条。 2.《汕头经济特区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办法》（市政府令第136号）第十二条。	会计事务所等具有相关资质的机构	企业	双方协商约定